

## 嘉義市政府消防局訂定之消防防護計畫範本未臻周延，審計機關促請改善，已增列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火災之應變要領

嘉義市政府消防局（下稱消防局）為協助防火管理人訂定消防防護計畫（下稱防護計畫），針對各類及規模之場所訂定計 27 種防護計畫範本供參，經審計部臺灣省嘉義市審計室查核發現，嘉義市轄區配備太陽能發電系統之建築物日益增多，惟防護計畫範本尚乏相關火災預防機制，經函請檢討改善，消防局已於 113 年 7 月將太陽能光電板納入防護計畫之自行檢查項目，增加火災應變要領，建構完備防護機制。

審計室指出，依據消防署網站之「防火管理制度」說明，公共場所業主應指定防火管理人，接受適當的講習、訓練，就建築物特性策訂整體安全之消防防護計畫，並依據該防護計畫實施員工滅火報警訓練、消防安全設備維護、防火避難設施及能源設備使用管理監督等，以保障該場所之安全。消防局為協助防火管理人訂定消防防護計畫，訂定 27 種防護計畫範本於該局網站，以供參考訂定。

然而，審計室於 113 年 4 月查核發現，截至 112 年底止，嘉義市區配有光電發電設備建築物約有 700 棟，惟消防局未將太陽能光電板發生火災應變要領納列於防護計畫範本，欠缺專業指引，各建築物業主提報之防護計畫均乏相關事項之作業規範，審計室遂於 113 年 5 月函請消防局檢討改善。

審計室表示，經追蹤改善情形，消防局已於 113 年 7 月 5 日全面檢視修正 6 大類 27 種消防防護計畫範本，將太陽能光電板納入防護計畫之自行檢查項目，增加太陽能光電板發生火災通報、初期滅火及避難引導等應變要領，藉由防火管理制度，健全減災預防措施及災變發生時之因應作業程序。



消防局官網提供消防防護計畫範本  
(擷取自嘉義市政府消防局網站)